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

財 務 報 告

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學年度及一一二學年度

公司地址：雲林縣斗南鎮大同路400號

電 話：05-5970977

民國一一三學年度財務報告
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次
一、會計師查核報告	1~2
二、平衡表	3
三、收支餘絀表	4
四、現金收支概況表	5
五、現金流量表	6
六、財務報表附註	
(一) 學校沿革	7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7
(三)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9
(四)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9
(五)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9~14
(六) 關係人交易	14
(七) 金融工具之種類	15
(八) 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說明	15
(九) 財務報告檢查表	15
(十) 舉債指數計算表	16
(十一) 累積賸餘款計算表	17
(十二) 最近三年財務分析表	18
七、附表-財務報告檢查表	19

會計師查核報告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 公鑒：

查核意見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至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基金及餘絀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至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現金流量及現金收支概況。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或停止營業，或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精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台中所

會計師：鄭凱文

會員證字號：中市會證字第1079號

鄭凱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八 月 三 十 一 日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

平衡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民國一十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三(六)及五(一)	\$ 1,600,204	-	\$ 1,546,242	-
應收款項	五(二)	-	-	1,924	-
流動資產合計		\$ 1,600,204	-	\$ 1,548,166	-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					
特種基金		\$ 300,000	-	\$ 300,000	-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合計		300,000	-	300,000	-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三(七)及五(三)				
土地		5,152,873	2	5,152,873	2
土地改良物		25,915,248	8	25,915,248	8
房屋及建築		201,971,628	62	201,738,240	61
機械儀器及設備		52,943,060	16	54,488,060	17
圖書及博物		2,320,439	1	2,310,134	1
其他設備		34,367,954	10	34,054,452	10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合計		322,671,202	99	323,659,007	99
無形資產	三(八)				
電腦軟體		2,895,806	1	2,826,806	1
無形資產合計		2,895,806	1	2,826,806	1
資產總計		\$ 327,467,212	100	\$ 328,333,979	100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五(五)	\$ 77,903	-	\$ 518,989	-
預收款項	五(六)	2,003,229	1	2,002,860	1
代收款項	五(七)	151,488	-	144,056	-
流動負債合計		\$ 2,232,620	1	\$ 2,665,905	1
負債總計		\$ 2,232,620	1	\$ 2,665,905	1
權益基金及餘絀					
權益基金		\$ 233,339,749	71	\$ 233,106,361	71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300,000	-	300,000	-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233,039,749	71	232,806,361	71
餘絀		91,894,843	28	92,561,713	28
累積餘絀		92,328,325	28	90,448,776	27
本期餘絀		(433,482)	-	2,112,937	1
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		\$ 325,234,592	99	\$ 325,668,074	99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		\$ 327,467,212	100	\$ 328,333,97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製表人

玉霞

會計

玉霞

校長

金助

董事長

信張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十三年八月一日至一十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一十三年八月一日至一十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註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各項收入	三(十)				
學雜費收入	五(九)	\$ 18,625,606	63	\$ 21,807,032	57
補助及受贈收入	五(十)	10,032,298	34	15,500,407	40
財務收入	五(十一)	47,163	-	58,076	-
其他收入	五(十二)	804,905	3	1,223,499	3
各項收入淨額		29,509,972	100	38,589,014	100
各項成本與費用	五				
行政管理支出	五(十三)	(6,327,327)	(21)	(6,366,550)	(16)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五(十四)	(22,616,832)	(76)	(28,988,249)	(77)
獎助學金支出	五(十五)	(463,594)	(2)	(954,253)	(2)
其他支出	五(十六)	(535,701)	(2)	(167,025)	-
各項成本與費用合計		(29,943,454)	(101)	(36,476,077)	(95)
本期餘絀		\$ (433,482)	(1)	\$ 2,112,937	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製表人

陳霞玉

會計

陳霞玉

校長

涂金助

董事長

張信崑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一十三年八月一日至一十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一十三年八月一日至一十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金額	%	金額	%
經常門現金收入				
學雜費收入	\$ 18,625,600	63	\$ 21,807,032	61
補助及受贈收入	10,032,298	44	15,500,407	44
財務收入	47,163	-	58,076	0
其他收入	804,905	3	1,223,499	3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	-	-	-
應收預收項目調整增(減)數	2,293	-	(3,063,301)	(9)
經常門現金收入	29,512,265	100	35,525,713	100
經常門現金支出				
行政管理支出	6,327,327	21	6,366,550	19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22,616,832	77	28,988,249	82
獎助學金支出	463,594	2	954,253	3
財務費用	-	-	-	-
其他支出	535,701	2	167,025	-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2,114,993)	(7)	(4,143,202)	(12)
應付預付項目調整增(減)數	227,086	1	(168,301)	-
經常門現金支出	28,055,547	95	32,164,574	91
經常門現金餘絀	1,456,718	5	3,361,139	9
出售資產現金收入	-	-	-	-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機械儀器及設備	371,000	1	3,299,900	9
圖書及博物	29,300	-	50,600	-
其他設備	589,500	2	680,500	2
預付設備款	-	-	-	-
電腦軟體	187,000	1	86,000	-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				
資產現金支出合計	1,176,800	5	4,117,000	12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279,918	1	(755,861)	(2)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土地改良物	-	-	-	-
房屋及建築	233,388	1	-	-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合計	233,388	-	-	-
本期現金餘絀	\$ 46,530	-	\$ (755,861)	(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製表人

陳霞玉

會計

陳霞玉

校長

涂金助

董事長

張信鹿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至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一一三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433,482)	\$ 2,112,937
利息股利之調整	(47,163)	(58,076)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絀	(480,645)	2,054,861
調整項目:		
不產生現金流出的成本與費用	2,114,993	4,143,202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1,924	6,076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226,717)	(2,901,076)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409,555	3,303,063
收取之利息	47,163	58,07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56,718	3,361,13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1,223,188)	(4,031,000)
增加無形資產付現數	(187,000)	(86,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10,188)	(4,117,0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29,776,300	34,678,213
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29,768,868)	(34,760,02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432	(81,816)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減少)數	53,962	(837,677)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546,242	2,383,919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1,600,204	\$ 1,546,24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製表人

陳霞玉

會計

陳霞玉

校長

涂金助

董事長

張信崑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三及一一二學年度

(除另予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學校沿革

本校於民國59年奉臺灣省政府教育廳教三字第42508號函核准成立為「雲林縣私立育群高級工商職校」，並於民國74年5月奉臺灣省政府教育廳(74)教三字第38919號函核准更名為「雲林縣私立大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於民國76年10月12日奉臺灣省政府教育廳(76)教三字第09513號函核准更名為「雲林縣私立大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於民國82年6月22日奉臺灣省政府教育廳(82)教三字第08813號函核准更名為「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

本校為配合國家社會需要、訓練基層工業商業人才，現設有資訊科、電子商務科、汽車科、水電技術科、餐飲服務科、餐飲管理科及資料處理科(進修部)等七科。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已於民國一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校會計事務處理係依照教育部之「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辦理。

(二) 會計年度

本校會計年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之規定採學年度，自每年8月1日至次年7月31日。

(三) 編製基礎

採應計基礎制。

(四) 特種基金

特種基金係設校基金，係依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之基金。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為交易目的而持有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為交易目的而發生及須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六) 現金及銀行存款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零用金和週轉金；銀行存款係供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七)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係以取得之成本為認列基礎，採報廢法，每年不提列折舊，於資產無使用價值時，以成本轉列資產報廢損失方式計提折舊。前述成本包含購買價格、使資產達到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狀態及地點之直接可歸屬成本。

處分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資產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報廢資產如涉及現金收付，則直接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以實際成本入帳，若增加其使用價值之重大改良及更新均列為無形資產成本；維護及修理支出，列為學年度之支出。

(九) 權益基金

1. 指定用途：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係特種基金，係依法令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儲存之基金。
2. 未指定用途：本校依私立學校法第46條之規定，當年度收支執行後有賸餘款者，應於決算經主管機關備查後一個月內，依教育部於100年1月20日所訂定「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之規定，於年度決算後所計算之累積賸餘款為「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之餘額，若其累積賸餘款不足而需仰賴該年度賸餘補救支不足數，則將不足賸餘款自「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轉列至「累積餘絀」科目；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第78條第2項規定，其他權益基金係指賸餘款權益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權益基金，其計算公式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計折舊後之淨額。

(十) 收入及費用

學雜費及代辦費係依教育行政機關核定之標準計收，支出係據核定預算執行，非因法令之規定不得發生超支，收入及支出之入帳均以其應屬之時期為準。

(十一) 所得稅

本校年度決算申報若符合行政院頒訂「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可享免稅待遇，否則應按一般營利事業課徵所得稅方式納所得稅。

(十二)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編有平衡表、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現金收支概況表、重要會計政策說明(包含各科目明細表)。

(十三) 其他

1. 本校所有收入均存入金融機構之學校帳戶內、支付各項費用均以支票、匯款轉帳及週轉零用金為之，由校長、主辦會計人員及出納人員會同簽章規定辦理。
2. 本校未有以前年度代收款項之餘額以私人戶頭或學校戶頭存放於校外，且未列入決算之情事。
3. 本校接受教育部補助資本之經費，其運用均依有關規定購置設備，並依有關管理辦法列冊管理使用。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校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銀行存款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現金(零用金)	\$ 100,000	\$ 100,000
銀行存款	1,500,204	1,446,242
合計	<u>\$ 1,600,204</u>	<u>\$ 1,546,242</u>

銀行存款明細如下：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臺灣銀行斗六分行：		
活存帳戶0310-01-094863	\$ 11,454	\$ 10,911
土地銀行斗六分行：		
活儲帳戶027-005-389289	1,417,881	850,482
土地銀行斗六分行：		
支存帳戶027-051-041718	70,813	584,816
土地銀行斗六分行：		
教育儲蓄戶027-005-747908	56	33
	<u>\$ 1,500,204</u>	<u>\$ 1,446,242</u>

(二) 應收款項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應收帳款	\$ -	\$ 1,924
合計	<u>\$ -</u>	<u>\$ 1,924</u>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113學年度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金額
土地	\$ 5,152,873	\$ -	\$ -	\$ -	\$ 5,152,873
土地改良物	25,915,248	-	-	-	25,915,248
房屋及建築	201,738,240	233,388	-	-	201,971,628
機械儀器及設備	54,488,060	275,000	1,820,000	-	52,943,060
圖書及博物	2,310,134	29,300	18,995	-	2,320,439
其他設備	34,054,452	589,500	275,998	-	34,367,954
合計	\$ 323,659,007	\$ 1,127,188	\$ 2,114,993	\$ -	\$ 322,671,202

	112學年度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金額
土地	\$ 5,152,873	\$ -	\$ -	\$ -	\$ 5,152,873
土地改良物	25,915,248	-	-	-	25,915,248
房屋及建築	201,738,240	-	-	-	201,738,240
機械儀器及設備	54,314,050	3,395,900	3,221,890	-	54,488,060
圖書及博物	2,259,534	50,600	-	-	2,310,134
其他設備	34,278,552	680,500	904,600	-	34,054,452
合計	\$ 323,658,497	\$ 4,127,000	\$ 4,126,490	\$ -	\$ 323,659,007

上述不動產、房屋及設備113學年度及112學年度未提供任何質押擔保。

(四) 無形資產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電腦軟體	\$ 2,895,806	\$ 2,826,806
合計	\$ 2,895,806	\$ 2,826,806

(五) 應付款項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應付票據	\$ 70,000	\$ 500,334
應付帳款	7,903	18,655
合計	\$ 77,903	\$ 518,989

(1) 應付票據係應付設備維護費。

(2) 應付帳款係應付勞健保費等單位負擔費用。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 預收款項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預收款	\$ 1,864,673	\$ 1,751,460
暫收款	138,556	251,400
合計	<u>\$ 2,003,229</u>	<u>\$ 2,002,860</u>

114年7月31日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114學年度第1學期註冊費		\$	138,556
114年度身心障礙學生輔導計畫補助經費			97,380
114年度學生工讀獎助金補助經費			150,574
114年度學產基金工讀服務計畫補助經費			1,137,120
114年度推動中小學數位精進方案補助經費			185,544
114年度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推動方案及措施計畫補助經費			41,970
114年度辦理學務輔導工作相關業務經費計畫補助經費			25,200
114年度充實教學及實習設備計畫—一般科目資本門補助經費			172,900
113學年度聘任特殊教育行政助理補助經費			1,942
114學年度本土語文(閩南語)課程開課補助經費			17,043
114學年度教師輔導與管教實施方案計畫補助經費			35,000
		\$	<u>2,003,229</u>

113年7月31日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113學年度第1學期註冊費		\$	251,400
113年度身心障礙學生輔導計畫補助經費			119,067
113年度學生工讀獎助金補助經費			164,826
113年度學產基金工讀服務計畫補助經費			1,141,799
113年度推動中小學數位精進方案補助經費			209,447
113年度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推動方案及措施計畫補助經費			82,400
113學年度辦理校園心理健康輔導方案補助經費			17,746
113學年度本土語文(閩南語)課程開課經費第1期補助經費			16,175
		\$	<u>2,002,860</u>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 代收款項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代扣款	\$ 136,432	\$ 138,023
代轉獎助學金	15,000	6,000
代辦費	56	33
合計	<u>\$ 151,488</u>	<u>\$ 144,056</u>

114年7月31日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教育儲蓄戶		\$ 56
土地銀行114年度獎助學金		15,000
薪資代扣所得稅		38,710
薪資代扣自付健保費		31,663
薪資代扣自付勞保費		9,844
薪資代扣私校退撫儲金個人提繳		51,061
薪資代扣勞工退休金個人提繳		5,154
		<u>\$ 151,488</u>

113年7月31日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教育儲蓄戶		\$ 33
富邦慈善基金會助學金		6,000
薪資代扣所得稅		39,210
薪資代扣自付健保費		33,701
薪資代扣自付勞保費		8,850
薪資代扣私校退撫儲金個人提繳		51,222
薪資代扣勞保退休金個人提繳		5,040
		<u>\$ 144,056</u>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 權益基金及餘絀

113學年度				
	指定用途權益 基金(註1)	未指定用途權益 基金(註2)	累積餘絀(註3)	合計
期初餘絀	\$ 300,000	\$ 232,806,361	\$ 92,561,713	\$ 325,668,074
本學年度餘絀	-	-	(433,482)	(433,482)
本學年度轉列	-	233,388	(233,388)	-
期末餘額	\$ 300,000	\$ 233,039,749	\$ 91,894,843	\$ 325,234,592

112學年度				
	指定用途權益 基金(註1)	未指定用途權益 基金(註2)	累積餘絀(註3)	合計
期初餘絀	\$ 300,000	\$ 232,806,361	\$ 90,448,776	\$ 323,555,137
本學年度餘絀	-	-	2,112,937	2,112,937
本學年度轉列	-	-	-	-
期末餘額	\$ 300,000	\$ 232,806,361	\$ 92,561,713	\$ 325,668,074

說明如下：

註1:係本校之設校基金新台幣300,000元，依規定提撥以銀行定期存款為之。

註2:係本校創校基金、歷年來各級政府補助款及各界捐助款累積之資金，依修正後之「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指賸餘款權益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權益基金，其計算公式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於每學年度決算時由累積餘絀轉入。截至113年7月31日為止，本校累積賸餘款為-19,800,500元，依法本年度尚不須提列賸餘款基金。

註3:係本校歷年來收支剩餘之累積數，除依法彌補短絀及撥充學校基金外，不得對任何人分配其剩餘。

(九) 學雜費收入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學費收入	\$ 15,382,377	\$ 17,848,980
雜費收入	1,765,331	2,165,115
實習實驗費收入	1,417,832	1,723,804
電腦使用費收入	60,066	69,133
合計	\$ 18,625,606	\$ 21,807,032

(十) 補助及受贈收入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補助收入	\$ 7,015,855	\$ 12,909,736
受贈收入	3,016,443	2,590,671
合計	\$ 10,032,298	\$ 15,500,407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 財務收入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利息收入	\$ 47,163	\$ 58,076
合計	\$ 47,163	\$ 58,076

(十二) 其他收入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住宿費收入	\$ 34,697	\$ 70,250
雜項收入	770,208	1,153,249
合計	\$ 804,905	\$ 1,223,499

(十三) 行政管理支出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人事費	\$ 3,797,327	\$ 3,641,821
業務費	1,788,497	2,065,585
維護費	277,812	357,030
退休撫卹費	278,891	302,114
折舊及攤銷	184,800	-
合計	\$ 6,327,327	\$ 6,366,550

(十四)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人事費	\$ 16,408,298	\$ 17,842,663
業務費	3,158,506	5,743,841
維護費	202,100	294,440
退休撫卹費	917,735	980,815
折舊及攤銷	1,930,193	4,126,490
合計	\$ 22,616,832	\$ 28,988,249

(十五) 獎助學金支出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獎學金支出	\$ 244,000	\$ 306,000
助學金支出	219,594	648,253
合計	\$ 463,594	\$ 954,253

(十六) 其他支出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超額年金給付	\$ 139,509	\$ 98,310
雜項支出	396,192	68,715
合計	\$ 535,701	\$ 167,025

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校之關係
涂金助	校長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 本校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補助及受贈收入

項 目	關係人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受贈收入	涂金助	\$ 2,800,000	\$ 2,300,000

七、金融工具之種類

1. 金融資產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600,204	\$ 1,546,242
應收帳款淨額	-	1,924
合計	\$ 1,600,204	\$ 1,548,166

2. 金融負債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款項	\$ 77,903	\$ 518,989
合計	\$ 77,903	\$ 518,989

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攤銷後成本，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八、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說明

本所辦理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113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查核期間經依審計準則，就該校與財務報導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做必要之檢查及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惟此等檢查及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之缺失，因此有關內部控制制度缺失之防範，仍有賴該校管理當局針對其業務經營之發展及變革，不斷檢討改進，以確保財務資訊之正確性與可靠性，並保障財產之安全。本會計師於本次檢查及評估過程中，並未發現學校與財務報導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缺失而應行改進事項。

九、財務報告檢查表

請詳第19頁附表。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舉債指數計算表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

舉債指數計算表

最近三學年度

項 目	金 額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111學年度
一、貨幣性負債			
(一)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	-	-
(二)短期債務	-	-	-
(三)應付款項	77,903	518,989	144,688
(四)代收款項	151,488	144,056	225,872
(五)其他借款	-	-	-
(六)長期銀行借款	-	-	-
(七)長期應付款項	-	-	-
(八)其他長期借款	-	-	-
(九)存入保證金	-	-	-
(十)應付退休金	-	-	-
貨幣性負債小計(A)	229,391	663,045	370,560
二、貨幣性資產			
(一)現金	100,000	100,000	100,000
(二)銀行存款	1,500,204	1,446,242	2,283,919
(三)短期投資	-	-	-
(四)應收款項	-	1,924	16,712
(五)採權益法之投資	-	-	-
(六)非流動金融資產	-	-	-
(七)長期應收款項	-	-	-
(八)特種基金	300,000	300,000	300,000
(九)投資基金	-	-	-
(十)存出保證金	-	-	-
貨幣性資產小計(B)	1,900,204	1,848,166	2,700,631
三、借款淨額(C=A-B)	(1,670,813)	(1,185,121)	(2,330,071)
四、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279,918	(755,861)	1,919,359
五、舉債指數C/D(取小數點二位)	-	-	-

附註：

1、依據借款年度之前一學年度決算資料填表，計算舉債指數。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累積賸餘款計算表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
至112學年度止累積賸餘款計算表

單位：元

	平衡表基期92年07月31日	金額
加 項 A	現金	99,547
	銀行存款	8,709,599
	短期投資	-
	應收款項	-
	預付款項	311,279
	其他	-
	存出保證金	15,000
	小 計	9,135,425
減 項 B	短期銀行借款	16,226,904
	應付款項	342,114
	預收款項	6,300,794
	代收款項	202,576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其他借款)	-
	長期銀行借款	91,849,688
	長期應付款項	-
	存入保證金	-
	小 計	114,922,076
	至91學年度止度累積賸餘款C=A-B	(105,786,651)
基 期 以 後 每 學 年 度 累 積 餘 絀	92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6,540,904
	93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15,885,698
	94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806,560
	95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561,189
	96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4,388,104
	97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5,685,596
	98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8,801,346
	99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9,265,609
	100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8,566,110
	101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1,253,638)
	102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3,282,019
	103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2,694,927)
	104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6,821,418
	105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4,062,674
	106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6,633,515
	107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5,661,343
	108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370,500
	109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1,412,758)
	110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2,851,391
	111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1,919,359
	112學年度本期現金餘絀	(755,861)
	至112學年度累積賸餘款	(19,800,500)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最近三學年度財務分析表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

最近三學年度財務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計算公式	計算數據及比率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111學年度
學雜費收入占總收入比率(%)	學雜費收入/總收入 *100%	(18,625,606/29,509,972)*100% =63.12%	(21,807,032/38,589,014)*100% =56.51%	(24,453,141/54,111,737)*100% =45.19%
負債比率(%)	(負債總額-應付代管資產)/(資產總額-代管資產淨額) *100%	(2,232,620-0)/(327,467,212-0) *100% =0.68%	(2,665,905-0)/(328,333,979-0) *100% =0.81%	(5,434,797-0)/(328,989,934-0) *100% =1.65%
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100%	(1,600,204/2,232,620)*100% =71.67%	(1,548,166/2,665,905)*100% =58.07%	(2,408,631/5,434,797)*100% =44.32%
現金流量比率(%)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流動負債*100%	(1,456,718/2,232,620)*100% =65.25%	(3,361,139/2,665,905)*100% =126.08%	(5,298,605/5,434,797)*100% =97.49%
舉債指數	(貨幣性負債-貨幣性資產)/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229,391-1,900,204)/279,918 =0	(663,045-1,848,166)/-755,861 =0	(370,560-2,700,631)/1,919,359 =0
學雜費收入變動率(%)	(本學年度學雜費收入-上學年度學雜費收入)/上學年度學雜費收入*100%	(18,625,606-21,807,032)/21,807,032*100% =-14.59%	(21,807,032-24,453,141)/24,453,141*100% =-10.82%	(24,453,141-28,134,479)/28,134,479*100% =-13.08%
速動比率(%)	(流動資產-存貨-預付款項)/流動負債*100%	(1,600,204-0-0)/2,232,620*100% =71.67%	(1,548,166-0-0)/2,665,905*100% =58.07%	(2,408,631-0-8,000)/5,434,797*100% =44.17%
累積餘絀比率(%)	(累積餘絀+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總資產*100%	(91,894,843+233,039,749)/327,467,212*100% =99.23%	(92,561,713+232,806,361)/328,333,979*100% =99.10%	(90,448,776+232,806,361)/328,989,934*100% =98.26%
資產效率率(%)	本期餘絀/[(期初總資產+期末總資產)/2]*100%	-433,482/[(328,333,979+327,467,212)/2]*100% =-0.13%	2,112,937/[(328,989,934+328,333,979)/2]*100% =0.64%	11,166,454/[(332,425,721+328,989,934)/2]*100% =3.38%
負債變動率(%)	(總負債期末餘額-總負債期初餘額)/總負債期初餘額*100%	(2,232,620-2,665,905)/2,665,905*100% =-16.25%	(2,665,905-5,434,797)/5,434,797*100% =-50.95%	(5,434,797-20,037,038)/20,037,038*100% =-72.88%
短期可用資金	(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流動負債-預收款項+存入保證金+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學校流用	(100,000+1,500,204)+(0+0)-(2,232,620-2,003,229+0+0)-0+0 =1,370,813	(100,000+1,446,242)+(0+1,924)-(2,665,905-2,002,860+0+0)-0+0 =885,121.00	(100,000+2,283,919)+(0+16,712)-(5,434,797-5,064,237+0+0)-0+0 =2,030,071.00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2學年度起適用

第一部分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一)收入事項	
01. 檢查事項： 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推廣教育收入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2. 檢查事項： 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3. 檢查事項： 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項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並入學校專戶？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2學年度起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04. 檢查事項： 應以收入類項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項目列帳？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無以前年度或當年度代收款項之餘額以私人戶頭存放，且未列入學校決算者？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二)成本與費用事項	
06.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2條規定，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學年度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百分之1為限，並不得超過新臺幣200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有關三節慰問金、年終獎金等非屬專職報酬給與項目均不得支領。）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無支領報酬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2學年度起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07.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3條規定，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7%為限，並不得超過350萬元？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無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8.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3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150萬元？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董事會及監察人無支出業務費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9.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4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0.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另上開人員並未將私人支出，向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報支？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無支領業務費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2學年度起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11. 檢查事項： 依105年2月4日臺教高通字第1050016878號函示，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董事至國外出差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董事會無支出業務費及出差費 董事至國外出差報告或通過之董事會議日期及屆次：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2.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1項及第2項規定，學校法人董事會聘雇之辦事人員，相關聘雇人事費用，是否均由董事會支出項下之人事費支應，及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董事會辦事人員相關薪資及費用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3.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董事會無支出辦事人員薪資費用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4.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1)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無支領報酬及費用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2學年度起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1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6. 檢查事項： 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核定或其依職權分工由學校訂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之支出項下，是否無隱藏學校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禮券之支出，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三)資產事項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2學年度起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2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49條之規定？(但依教育部109年3月6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13862B 號令函釋出租不動產，係學校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服務其教職員及學生之生活所需，依學校章則及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辦理，並經董事會之決議，將校園部分空間規劃設置便利商店、員生消費合作社、書店、影印店、校舍建築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或其他相關設施，在不妨礙學校發展或校務進行之原則下，免依私立學校法第49條第1項規定報經學校主管機關核轉學校財團法人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3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動用設校基金 教育部歷次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學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學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2學年度起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24.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參照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19,800,500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5. 檢查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規定辦理，無虛增轉列情況？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情事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6. 檢查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4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3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年2月4日以後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之情事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7.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之情事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2學年度起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28.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10%？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之情事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9. 檢查事項： <u>*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u>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沒有投資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並將表列項目及備註逕行刪除) 補充說明：無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之情事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0.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 補充說明：無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之情事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1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34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2學年度起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3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付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支票上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7. 檢查事項： 購置長期營運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2學年度起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38. 檢查事項： 查核土地、建物所有權狀(或謄本)之地段、地號、面積、所有權人、持分等資料是否與財產目錄相符及財產目錄取得成本是否與會計帳載相符？是否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設定抵押權或其他負擔情形？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實習工廠(坐落地號：1054-1、1053)尚未取得使用執照及建物所有權狀。 本校汽車科學生已全數於113學年度畢業，114學年度起未再招收汽車科學生。該科原使用之建築物目前已全面封閉，無進行任何教學或實習活動，且未來亦無其他使用規劃。鑒於此情況，本校擬不再續行辦理該建物建照補件作業。 惟於114年8月28日接獲國教署來函，指示本校應積極辦理該建物所有權狀補照相關作業，並於每年3月、6月、9月及12月底前定期函報進度，並檢附佐證資料。然而，此事涉及重大校務決策，包含學生人數是否有實際使用需求、整體成本效益以及經費來源等重要考量，方能確定後續之處理方向。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四)負債事項	
39.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 檢查結果：☒是 ☐否 註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 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舉債指數計算表。 3：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 計算結果： 一、借款淨額 = { -1,670,813 } 二、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 { 279,918 } 三、舉債指數 = { 0 }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2學年度起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40.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4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10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年度中無新增借款 1. 新增借款經教育部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 2. 舉債指數計算表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送教育部日期、文號(請列示每次報送之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年度中無此借款事項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2. 檢查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非新設立學校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2學年度起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43. 檢查事項： 以學校名義向學生收取之各項代辦費收入(代收款項)，是否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11點規定於每學期結束後將向學生收取費用檢核表逐級核章併相關佐證資料(含完整帳冊、憑證、採購簽核紀錄、驗收證明等)留存備查？於學期結束代辦業務完結後，是否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3點規定將賸餘款退還學生？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勾選否者，請於補充說明敘明與規定不符之收費項目及學校辦理情形。)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五)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事項	
4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捐)助或委辦計畫規定使用？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2學年度起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4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150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150萬元以上之單一採購個案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六)其他	
4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113年8月15日臺教授國字第1130088462號函。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 (註：除7月份月報表應於9月5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15日前報送)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29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2學年度起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5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設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已依章則或相關規定撥充學校基金？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設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 附屬機構章則名稱及回饋比例之規定：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3. 檢查事項： 學校與附屬機構間，有關本學年度(1)學校平衡表之附屬機構投資與附屬機構平衡表之淨值金額(2)學校收支餘絀表之附屬機構收益(損失)與附屬機構收支餘絀表之本期餘絀金額(3)學校現金流量表之附屬機構投資收(付)現數與附屬機構現金流量表之增撥學校資金付(收)現數，是否皆相符？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設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2學年度起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5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其附屬機構最近3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6點之規定，於學校網站公告有關之財務資料：(1)決算書(含一致規定所定之各類決算表)(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含財務報告及查核附表或財務報告檢查表)。以上請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計室網頁連結查詢【網址https://accounting.tcavs.tc.edu.tw/main/index.asp】點選各校財務報表\教育部主管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請列出查核該資料之日期，若勾選「否」，則請併同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 補充說明：查核日期114年8月31日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5. 檢查事項： 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須改善事項 <table border="1" data-bbox="215 1288 1046 1415"> <thead> <tr> <th>須改善項目</th> <th>改善情形</th> <th>是否已改善</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	:	:	:	:	: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	:	:								
:	: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2學年度起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56. 檢查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及以前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教育部糾正公文日期、文號</th> <th>須改善項目</th> <th>改善情形</th> <th>是否已改善</th> <th>教育部同意結案公文日期、文號</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3年1月23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82807號函</td> <td>實習工廠(坐落地號：1054-1、1053)尚未取得使用執照及建物所有權狀。</td> <td>本校汽車科學生於113學年度全數畢業在案，114學年度無招收汽車科學生。該建築物目前已封閉，無任何教學及實習使用，未來亦無規劃作其他用途，爰此本校擬不續行辦理建照補件事宜。</td> <td>否</td> <td></td> </tr> <tr> <td>114年8月2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80685號</td> <td>雖已封閉且未來無規劃使用，惟為維護貴校權益，仍請積極辦理建物所有權狀補照作業並按季（每年3月、6月、9月、12月底前）函報辦理進度（含相關佐證資料）</td> <td>鑑於此事涉及重大校務決策，包含學生人數是否有實際使用需求、整體成本效益以及經費來源等重要考量，方能確定後續之處理方向。</td> <td>否</td> <td></td> </tr> </tbody> </table>					教育部糾正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教育部同意結案公文日期、文號	113年1月23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82807號函	實習工廠(坐落地號：1054-1、1053)尚未取得使用執照及建物所有權狀。	本校汽車科學生於113學年度全數畢業在案，114學年度無招收汽車科學生。該建築物目前已封閉，無任何教學及實習使用，未來亦無規劃作其他用途，爰此本校擬不續行辦理建照補件事宜。	否		114年8月2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80685號	雖已封閉且未來無規劃使用，惟為維護貴校權益，仍請積極辦理建物所有權狀補照作業並按季（每年3月、6月、9月、12月底前）函報辦理進度（含相關佐證資料）	鑑於此事涉及重大校務決策，包含學生人數是否有實際使用需求、整體成本效益以及經費來源等重要考量，方能確定後續之處理方向。	否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
教育部糾正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教育部同意結案公文日期、文號																
113年1月23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82807號函	實習工廠(坐落地號：1054-1、1053)尚未取得使用執照及建物所有權狀。	本校汽車科學生於113學年度全數畢業在案，114學年度無招收汽車科學生。該建築物目前已封閉，無任何教學及實習使用，未來亦無規劃作其他用途，爰此本校擬不續行辦理建照補件事宜。	否																	
114年8月2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80685號	雖已封閉且未來無規劃使用，惟為維護貴校權益，仍請積極辦理建物所有權狀補照作業並按季（每年3月、6月、9月、12月底前）函報辦理進度（含相關佐證資料）	鑑於此事涉及重大校務決策，包含學生人數是否有實際使用需求、整體成本效益以及經費來源等重要考量，方能確定後續之處理方向。	否																	
5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2學年度起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58. 檢查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44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23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20條及學校相關規定？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註：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亦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檢查結果。)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9. 檢查事項： 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第8條第2款規定，學校法人於所設學校經公告列為專案輔導學校期間，不得置支薪專任之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註：非專案輔導學校則勾不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非專案輔導學校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60. 檢查事項： * 專案輔導學校辦理價值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之工程、財物與勞務採購、融資、動產與其他權利之處分及設定負擔，是否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第7條第1項規定，報經學校主管機關同意後辦理？(註：非專案輔導學校則勾不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非專案輔導學校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簽證會計師：

鄭凱文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2學年度起適用

第二部分 (會計師填報)

01.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3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連續5學年查核同一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3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是 ☐否

查核會計師事務所：精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台中所

簽證會計師

鄭凱文

[簽章]



受查者填表說明：

1. 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3. 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惟仍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4.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 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會計師填表說明：

1. 勾選「同意」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不同意」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3.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4. 本財務報告檢查表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

社團法人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412635 號

會員姓名： 鄭凱文

事務所電話： (04)36011668

事務所名稱： 精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 93343972

事務所地址： 臺中市北屯區天津路4段269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 64820551

會員書字號： 中市會證字第 1079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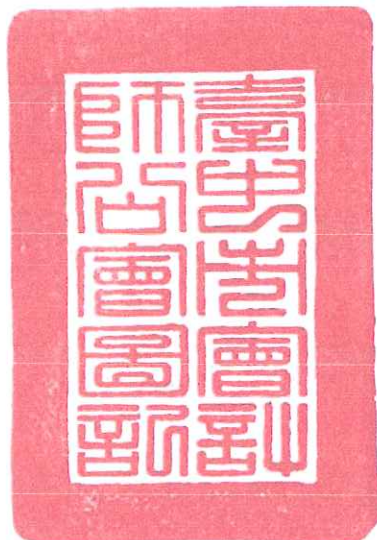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08 月 01 日 至 114 年 07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鄭凱文	存會印鑑 (一)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09 月 24 日

